

<<护理法导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护理法导论>>

13位ISBN编号：9787309064193

10位ISBN编号：7309064194

出版时间：2009-2

出版时间：复旦大学出版社

作者：达庆东，徐青松 主编

页数：240

字数：367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护理法导论>>

前言

护理工作是医疗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障病人生命安全、促进康复和减轻痛苦方面担负着重要责任。

用法律规范护士执业行为、提高护理质量，是保障医疗安全、防范医疗事故、建立和谐护患关系的重要方面。

因此，护理专业学生通过护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可以了解护士执业的法律要求及规范，强化法律意识，对于走上护理工作岗位后依法执业，保障病人的合法权益和维护自身权益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在医学院校虽然一般都设有“卫生法”课程，对学生进行卫生法理论知识的教育，但是结合护理专业特点、适合护理专业学生的卫生法教材并不多见。

正是基于此，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护理法导论》，作为护理专业的卫生法教材。

本教材由法律（卫生法）基础理论、护理管理制度和护理执业法律规范共16章组成，将护理所涉及的卫生法律、法规融入各章节之中；同时，采用教学内容与案例、我国卫生政策法规和国外护理执业法规介绍相结合的编写模式，就护理执业中的法学问题进行阐述，理论联系实际，论述简明扼要，具有理论性和实用性。

本教材由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第二军医大学、苏州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长期从事卫生法教学、研究的教师，在多年为护理专业教学实践的基础上，共同合作编写。

本教材由达庆东编制大纲，并审阅全书，负责统稿、定稿。

徐青松、葛建一、田侃、高建伟参加了统稿工作。

本教材的编写始终得到复旦大学出版社的具体支持和帮助，在编写过程中参阅引用了有关卫生法和护理法制建设的论著，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护理法教材国内少见，所以《护理法导论》无论是框架结构、编写体例，还是内容编排、资料取舍，都是一种尝试，难免发生错误和疏漏，显得不够成熟，欢迎专家学者和读者批评指正。

<<护理法导论>>

内容概要

《护理法导论》由法律(卫生法)基础理论、护理管理制度和护理执业法律规范共16章组成,将护理所涉及的卫生法律、法规融入各章节之中;同时,采用教学内容和案例、我国卫生政策法规与国内外护理执业状况介绍相结合的编写模式,就护理执业中的法学问题进行阐述,理论联系实际,论述简明扼要,具有理论性和实用性。

《护理法导论》既可以作为医学高等院校护理专业学生的教材,也可以作为护理人员和护理管理干部的培训用书。

<<护理法导论>>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法与卫生法 第一节 法律概述 第二节 法的制定 第三节 法的实施 第四节 中国法律体系 第五节 卫生法 第二章 护理法 第一节 护理法概述 第二节 护理法的历史发展 第三节 护理法的意义 第三章 护理机构的设置与管理 第一节 护理机构的设置 第二节 护理管理 第三节 护理质量管理考核 第四章 护士执业与职责 第一节 护士执业注册 第二节 护士执业规则 第三节 护理人员职责 第五章 护患关系与护理行为 第一节 护患关系 第二节 护理行为 第三节 患者的权利 第四节 知情同意权 第六章 护理文书与执行医嘱 第一节 护理文书 第二节 执行医嘱 第七章 传染病防治 第一节 传染病防治概述 第二节 传染病防治的法律规定 第三节 护理人员在传染病防治中的职责 第八章 社区护理 第一节 社区和社区卫生服务 第二节 社区护理 第三节 社区护士 第四节 社区护理管理 第九章 精神卫生 第一节 精神卫生概述 第二节 精神卫生的法律规定 第三节 精神疾病护理人员职责 第十章 生育控制 第一节 生育控制概述 第二节 人工流产 第三节 性别鉴定 第四节 护理人员在生育控制中的责任 第十一章 人类辅助生殖 第一节 人类辅助生殖概述 第二节 人类辅助生殖的法律问题 第三节 护理人员在人类辅助生殖中的责任 第十二章 人体研究 第一节 人体研究概述 第二节 人体研究的法律问题 第三节 我国人体研究的法律规定 第四节 护理人员在人体研究中的角色和职责 第十三章 器官移植 第一节 器官移植概述 第二节 器官移植的法律问题 第三节 护理人员在器官移植中的角色 第十四章 死亡与安宁疗护 第一节 死亡概述 第二节 自杀 第三节 脑死亡 第四节 安乐死 第五节 安宁缓和疗护 第十五章 护理纠纷与事故处理 第一节 护理纠纷与护理医疗事故概述 第二节 护理医疗事故产生的原因 第三节 护理医疗事故的认定 第四节 护理医疗事故的处理 第五节 护理医疗事故的赔偿 第十六章 护理法律责任 第一节 护理法律责任概述 第二节 护理民事责任 第三节 护理行政责任 第四节 护理刑事责任 附录 护士条例 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法与卫生法 第二节 法的制定 一、法制定的概念 法的制定，也称为立法，是指国家机关在法定职权内按照法定程序制定（包括修改或废止）或认可法律规范的活动。

既包括拥有立法权的国家机关的立法活动，也包括被授权的其他国家机关制定从属于法律的规范性文件的活动。

立法是法律运行机制的初始环节，对国家实现其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职能、规范国家权力的使用和对社会关系的调整、实现依法治国具有根本性的重要意义。

二、法制定的原则 法制定的原则，即立法原则，是指立法主体进行立法活动的基本准则，是立法过程中应当遵循的指导思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规定，立法工作的基本原则是：应当遵循宪法的基本原则，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坚持改革开放；应当依照法定的权限和程序，从国家整体利益出发，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应当体现人民的意志，发扬社会主义民主，保障人民通过多种途径参与立法活动；应当从实际出发，科学合理地规定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与义务、国家机关的权力与责任。

<<护理法导论>>

编辑推荐

《护理法导论》既可以作为医学高等院校护理专业学生的教材，也可以作为护理人员和护理管理干部的培训用书。

<<护理法导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